

证券代码：400053

证券简称：佳纸 3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其他特定的程序。因疫情传播及管控原因，2023 年 1 月后逐步好转，遂召开现场会议。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29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00053	佳纸 3	2023 年 3 月 2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天钰衡律师事务所。

（七）会议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火车南站西路 15 号麦田中心 11 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告》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2022 年一季度报告》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2022 年一季度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选举陈启昕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选举李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选举翁海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四）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选举董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选举韩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五）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选举帅建伦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选举李绍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凡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有效持股凭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亲赴登记地点登记，也可以通过电话或者传真报名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3 月 29 日上午 9 点

（三）登记地点：成都市武侯区火车南站西路 15 号麦田中心 1103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28-65731168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第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第九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佳木斯金地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8 日